**「资优教育基金」：校外进阶学习课程**

**报名表格**

**填写表格须知**

1. **每份报名表格只供申请一个课程**。若学生想申请多于一个课程，须填写不同的报名表格。
2. 此报名表格分为四个部分，**除属选择性的乙部外，其它部分均必须填妥**。
3. 请以正楷填写表格，并在适当的空格内加上「✓」号。
4. 在填写此报名表格时如有任何查询，请联络教育局李先生（电话：3698 3457），或电邮至<cdoge2@edb.gov.hk>。

**报名须知**

1. 请参阅课程提供机构于课程纲要[[1]](#footnote-1)1列明的要求，把填妥的报名表格，连同所需文件（例如：学校成绩表副本、其他学习经历证明等）**于2024年4月19日（星期五）或之前（以信封上邮戳所示日期为准）**，以**邮寄**方式向相关的课程提供机构递交申请。**逾期递交的申请将不受理**。
2. 学生可申请报读一个或以上的课程，惟若获得超过一间课程提供机构取录，学生只可选择修读一个课程。
3. 课程提供机构将以电邮通知申请人有关甄选的安排，并通知所有申请人其申请结果。
4. 如就课程详情（例如：课程内容、修读要求、上课时间、地点等）有任何问题，请联络相关的课程提供机构。相关联络人及联络方法已列于课程纲要。

|  |
| --- |
| **个人资料收集声明****收集目的*** 在此申请内提供的个人资料（包括报名表格内所提供的数据及支持申请的证明文件），只供课程提供机构用于处理学生申请报读校外进阶学习课程的用途。倘若申请成功，有关资料亦会用作课程监察、推广及宣传的用途。
* 在此申请内提供个人资料纯属自愿性质。如未能提供重要的数据，则可能影响申请的评审。

**披露资料*** 如有需要，课程提供机构可能会向教育局资优教育基金秘书处、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及负责课程行政及推行的人士，披露此申请所载的个人资料。

**查阅数据*** 根据《个人资料（私隐）条例》第18及第22条，以及附表1第6原则的规定，申请人有权查阅及更正在本申请所提供的个人资料，并有权索取有关其个人资料部分的副本。

**查询*** 如对本申请所收集的个人资料有任何查询，包括查阅及更正个人资料，可以电话或电邮向相关的课程提供机构提出。
 |

**甲部 — 基本资料（由学生╱家长╱监护人填写）**

**(一) 课程数据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课程编号： | 2023-\_\_\_ \_\_\_ |
| 课程名称： |  |
| 课程提供机构： |  |
| 其他申请报读的课程： | □ 学生只申请报读一个课程。□ 除这个课程外，学生同时申请报读另外\_\_\_个课程，课程编号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 |

**(二) 学生资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氏： | （中文）\_\_\_\_\_\_\_\_\_\_（英文）\_\_\_\_\_\_\_\_\_\_ | 名字： | （中文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英文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性别： | □ 男 □ 女 | 年龄： |  |
| 现时就读学校名称： |  |
| 学校地址： |  |
| 就读年级（2023/24学年）： |  |
| 是否香港资优教育学苑（学苑）学员？ | □ 是（学员编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□ 已递交申请，有待学苑确定□ 否\* |
| 联络电话： |  |
| 住址： |  |
| 电邮： |  |

注（\*）：已完成校外进阶学习课程的学生，但尚未成为香港资优教育学苑的学员，将有机会被推荐成为其学员。

**(三) 学生自我简介（由学生填写；如相关的课程提供机构没有特定要求，请用中文或英文书写，字数约100字〔小学生适用〕╱300字〔中学生适用〕。）**

|  |
| --- |
| 报读本课程的原因及其他相关数据： |

**(四) 家长╱监护人资料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与申请人关系： | □ 父亲 □ 母亲 □ 监护人 |
| 姓名： |  |
| 联络电话： |  |
| 电邮： |  |
| 紧急联络人：**（如与上述不同）** | 姓名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联络电话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与学生关系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
*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**

**乙部 — 推荐（由家长╱监护人╱教师选择填写）**

 **家长╱监护人推荐（可选择是否填写）**

|  |
| --- |
| 推荐学生参加此课程的原因（请简述学生为何适合参加此课程、课程对学生的裨益、学生具备才能的领域及其他相关的资料。）以上推荐由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家长╱监护人姓名）填写 |

 **学校推荐（可选择是否填写）**

|  |
| --- |
| 推荐学生参加此课程的原因（请简述学生为何适合参加此课程、课程对学生的裨益、学生具备才能的领域及其他相关的资料。）以上推荐由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教师姓名）填写 |

*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**

**丙部 — 学校确认（由学校填写）**

我确认此学生申请以上由「资优教育基金」资助的校外进阶学习课程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负责老师姓名： |  | 校印 |
| 负责老师电邮： |  |
| 校长姓名： |  |
| 校长签署： |  |
| 日期： |  |
| 学校电话： |  |
| 学校电邮： |  |

*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\***

**丁部 ─ 声明及签署 （由学生及家长╱监护人填写）**

我确认此报名表格内所填报之各项资料均准确无误。我明白倘若在此报名表格提供虚假或欠准确的数据，将被取消报读相关课程的资格。若本人已被相关机构取录，修读课程的资格会被取消。

我明白倘若我获得超过一间课程提供机构取录，我只可选择修读一个课程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生签署： |  | 日期： |  |
| 家长**╱**监护人签署： |  | 日期： |  |

-完-

1. 1 <https://www.edb.gov.hk/tc/curriculum-development/curriculum-area/gifted/ge_fund/gef/osalp.html> [↑](#footnote-ref-1)